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
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二〇二一年九月



1 概述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本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更加民主化和公众化,让公众特别是受本项目直接影响的人群充分了解该建设项目的意义,对区域发展的作用和可能给当地社会经济特别是环境方面带来的正面和负面影响,让公众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并表明对建设项目的态度,使环评工作更为完善,更好的反映公众的具体要求并反馈到工程设计的环境管理中,为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2021年6月15日,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在突泉县人民政府网站向公众公示了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首次环境影响公示材料。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告主要介绍了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征求公众意见方式及途径等。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分别采用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同步公开。于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3日在突泉县人民政府网站以网络平台的方式向公众公示了拟建项目的征求意见稿全文;2021年8月24日和2021年9月3日在《三人行》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3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张贴公告公示,主要介绍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在本次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告、公众意见调查表等多种方式听取项目周围群众的意见,根据公众调查的结果,在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有公众提出异议,说明本项目的建设得到了当地公众的认可,无反对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的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拟在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500米建设“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现已委托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按照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需要对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基本概况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公布如下：

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500米

建设单位：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建设规模：年加工废旧塑料5100吨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联系人：房中明

联系方式：13948975026

电子信箱：1972675657@qq.com

通讯地址：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500米

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基本信息

环评单位：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附件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可通过邮寄信件、电话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2021年6月15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于2021年6月15日在突泉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tq.gov.cn/tq/zwgk25/zwgkml/bmxxgkml97/4283590/index.html>）上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网络截图详见图1。



图1 第一次公示（网络）照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告主要介绍了项目名称、建设单位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征求公众意见的方式及途径等。以便让社会团体及群众了解、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工作。

在公示期间，环评单位和建设单位没有收到群众来电和来信，没有收到公众意见表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现将“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布。公示内容如下：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电子版及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laCZLIwfiDLcjRZcbSCg>

提取码：k78h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通过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联系人：房中明

联系方式：13948975026

电子信箱：1972675657@qq.com

通讯地址：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 500 米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厂址周边 3.0km 范围内公众。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

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尽量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同时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我单位在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下，不会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公开，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3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于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3日在突泉县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tq.gov.cn/tq/zwgk25/zwgkml/bmxxgkml97/4421164/index.html>) 上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网络截图详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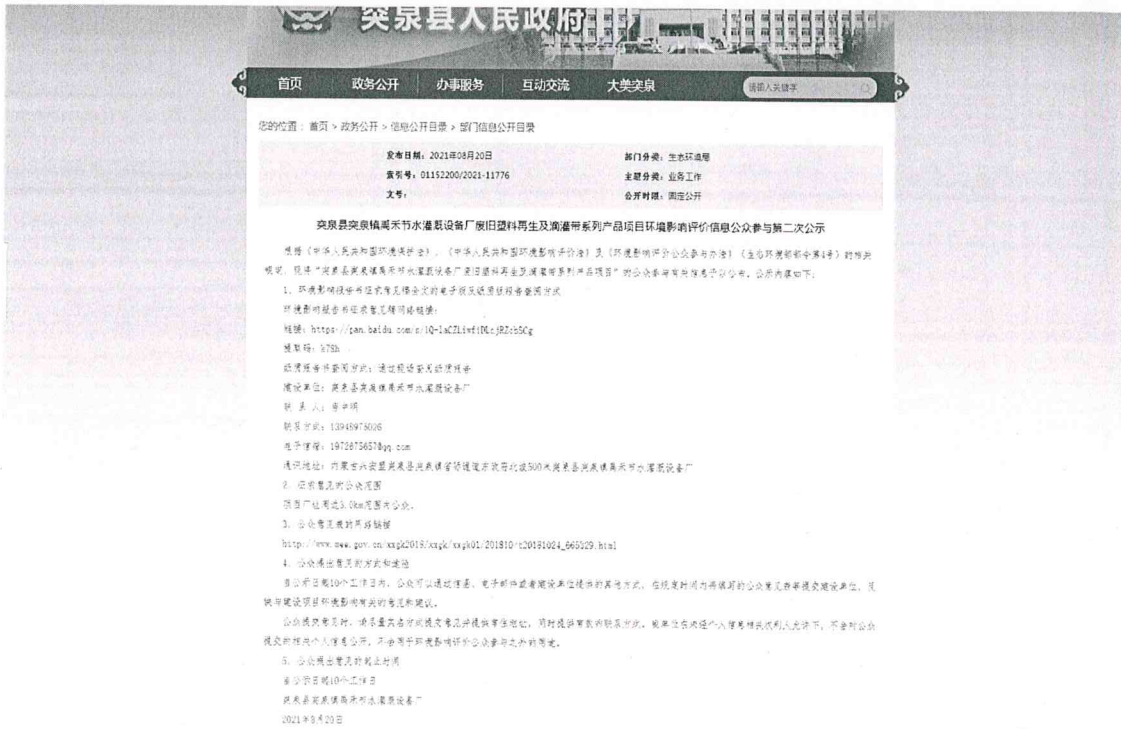


图2 第二次公示（网络）照片

3.2.2 报纸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于2021年8月24日和2021年9月3日在《三人行》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在此期间共公示2次，公示时间为2021年8月24日（第40期，总第958期）和2021年8月31日（第41期，总第959期），登记证号：（蒙）印字第00064号。公示照片详见图3、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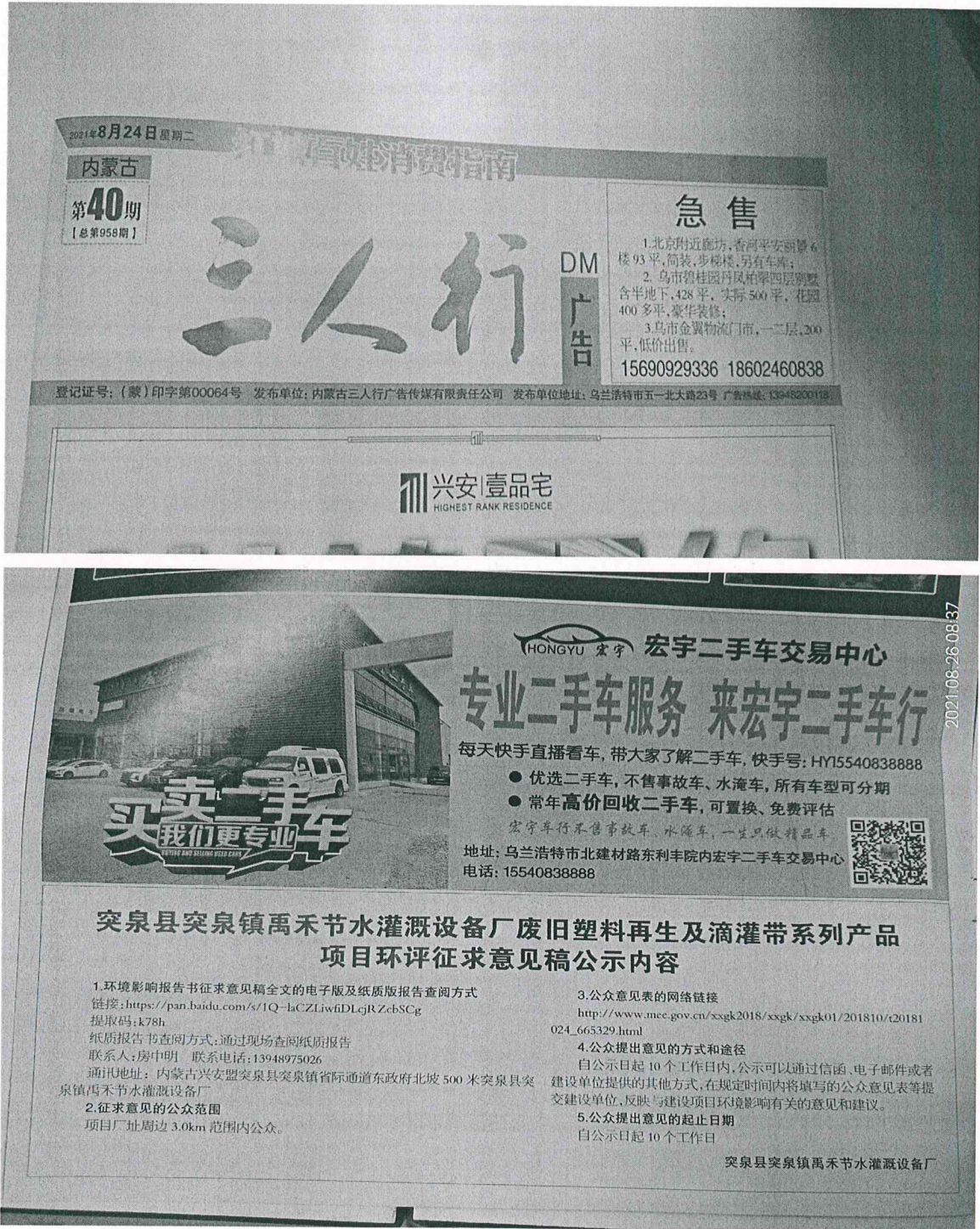


图3 第二次报纸（第1次）公示照片

2021年8月31日 星期二 **红城百姓消费指南**

内蒙古 第41期 (总第959期)

三人行 DM 广告

蒙望农 MENGWANG AGRICULTURE
草原米 蒙
米中贵族 蒙望鲜 产自寒地水
鲜米订购电话: 400-7808-666 0482-84
地址: 乌兰浩特市万达写字楼A座14层

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单位地址: 乌兰浩特市五一北大街23号 广告热线

碧桂园·公园上城

惊喜回馈 享不停

COUNTRY GARDEN

1-2-1803 · 面积127.13m² · 单价5748.54元/m² · 总价730812元
582014元 立省148709

6-1-1301 · 面积162.88m² · 单价5817.43元/m² · 总价948120元
763556元 立省183

百货大楼四楼美食城储值卡的用户即日起到百货大楼
四楼美食城办理退卡手续,逾期将不再办理。
退卡时间:2021年8月31日—2021年9月30日
乌兰浩特市大食汇美食广场
2021年8月31日

荧光剂不像一般化学成分容易分解,会在人体内蓄积,大大削弱人体免疫力,其毒性累积在肝脏或其他重要器官,会成为潜在的致癌因素。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荧光剂并未解决了有害荧光剂伤害学生的痛点。健康只是一种选择!

全国服务热线: 400 044 1237

状元郎健视本不含荧光剂
在荧光检测灯下仍显原色

斯达克助听器

乌市斯达克助听器中心成立于2005年,拥有先进的检测设备,工作人员经过严格的专业培训并拥有国家四级验配师长期在店服务。中心经营斯达克、瑞声达、欧仕达等世界知名品牌助听器。佩戴隐蔽舒适,无噪音,适用于儿童及中老年听障人士。

最新推出: ◆斯达克“LIVIO”系列充电式助听器,不用更换电池,使用十分方便;
◆“妙”系列助听器双耳佩戴还可享受一戴一活动;
◆旧助听器可以旧换新,旧机可折价几百到上千元不等;
◆退伍军人证、残疾证、老年证配机可在活动价格基础上再减200元;
◆儿童定制助听器,可免费更换外夹到十四周岁。

温馨提示:助听器属国家二类医疗器械,不可盲目购买,请您到正规的验配中心验配助听器。请您和您的家人一起来以便与验配师的交流。(节假日不休)

地址:乌市火车站北走200米路西(铁路小区东门)斯达克助听器
电话:0482-8222827 13947938519 网址:www.wintzq.cn

乌拖公司有适合做羽毛球、排球、篮球场(冷、暖)库房、写字间、公寓出租

库房面积 1000 平、600 平、300 平随意隔断,写字楼二、三层 400 平;公寓 41 平、32 平基本设施齐全,独立卫生间淋浴热水器、操作台吸油烟机可做饭,门前有公交五路车站点。

电话:2202277 2202716 2202701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电子版及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Q-lacZLiwfiDLqRZebSCg>
提取码: k78h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通过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联系人:房中明 联系电话:13948975026
通讯地址: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 500 米突泉县突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

图 4 第二次报纸(第 2 次)公示照片

3.2.3 张贴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于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3日在项目拟建厂址周边3.0km范围内村庄张贴公告,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现场照片详见图5。



图5 第二次张贴公示现场照片

3.3 查阅情况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

(1) 电子版全文查阅方式

“报告书”电子版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laCZLiwfIDLcjRZcbSCg>

提取码：k78h

(2)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通过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联系人：房中明

联系方式：13948975026

电子信箱：1972675657@qq.com

通讯地址：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 500 米

2、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来电、来信、来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没有收到公众意见表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根据《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一) 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

(二) 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

建设单位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建设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报告，并请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加强对公众参与的协调指导。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在同级人民政府指导下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本项目首次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质疑性意见（上述（一）、（二）），故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没有收到公众意见表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盖章）

承诺时间：2021年9月

7 附件

- 1、第一次公示（A4打印，企业盖章）
- 2、第二次公示（A4打印，企业盖章）
- 3、第三次公示（A4打印，企业盖章）
- 4、公众意见表（空白）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 500 米

项目中心地理坐标: E121°35'39.13"; N 45°23'13.47"。

建设规模: 年加工废旧塑料 5100 吨。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联系人: 房中明

联系方式: 13948975026 电子信箱: 1972675657@qq.com

通讯地址: 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 500 米

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基本信息

环评单位: 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 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可通过邮寄信件、电话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2021年06月15日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现将“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的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布。公示内容如下：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电子版及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laCZLiwfiDLcjRZcbSCg> 提取码：k78h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通过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建设单位：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联系人：房中明

联系方式：13948975026

电子信箱：1972675657@qq.com

通讯地址：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突泉镇省际通道东政府北坡 500 米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厂址周边 3.0km 范围内公众。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尽量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同时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我单位在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下，不会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公开，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

2021 年 8 月 20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突泉县突泉镇禹禾节水灌溉设备厂废旧塑料再生及滴灌带系列产品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